

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型式認可書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：

(一) 公司(商業)名稱：宏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分公司

(二) 統一編號：89575680

(三) 負責人：李柯麗卿

(四) 所在地：宜蘭縣員山鄉湖西村二湖路 35 號

二、認可依據：消防法第 12 條

三、認可項目：型式認可(展延)

四、認可有效期限：自 109 年 3 月 6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5 日止

五、認可登錄機構：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(桃園市蘆竹區東溪路 18 號)

六、認可內容：

型 式 認 可 編 號	B-A104001	設 備 名 稱	火警警鈴
型 號	NQ618	產 地	國產
廠 牌	元和	額 定 電 壓 (V d c)	24
動 作 方 式 區 分	打擊式	額 定 電 流 (m A)	30
設 置 場 所 區 分	屋內型	適 用 範 圍	供手動報警設備使用。

七、輕微變更內容：

	變更內容	核准日期	核准文號
1	底座增列塑膠材質馬達背蓋	108 年 12 月 3 日	108 消設字第 1083043 號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應依火警發信機、火警警鈴及標示燈認可基準規定，以不易磨滅方法標示必要事項。

(二) 本項產品應依規定申請個別認可，並於產品本體上附加認可合格標示。

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